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12（043）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童国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海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吴海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602,039,456.16	1,620,563,182.66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152,902,033.58	1,114,567,745.17	3.44%	
股本 (股)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7.21	6.97	3.44%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267,039,349.66	-16.99%	718,740,061.34	-13.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27,175,949.83	-34.60%	76,479,808.88	-2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42,431,036.06	37.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27	42.1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7	-34.62%	0.48	-28.3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7	-34.62%	0.48	-28.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9%	-1.46%	6.74%	-3.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35%	-1.02%	4.23%	-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996.2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991,09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3,280.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5,027,455.49	
合计	28,488,914.47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86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苏中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

GONGEN GU	3,189,997	人民币普通股	3,189,997
武汉科兴通信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67,200	人民币普通股	3,067,2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富锦 6	1,129,558	人民币普通股	1,129,558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1,120,643	人民币普通股	1,120,64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1,017,176	人民币普通股	1,017,176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缪国庆	880,025	人民币普通股	880,025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820,088	人民币普通股	820,088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非凡 17 号资金信托	811,129	人民币普通股	811,129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余额比年初减少39.85%，主要原因是本期国内销售减少所致。
- 2、应收款项余额比年初增加30.42%，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收入大于到期回款所致。
- 3、预付款项余额比年初减少52.25%，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 4、其他应收款余额比年初增加95.29%，主要原因是本期差旅费借支和备用金增加所致。
- 5、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年初减少36.55%，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员工绩效工资减少所致。
- 6、应付利息余额比年初减少70.82%，主要原因是本期末进口代付借款余额比年初减少所致。
- 7、其他应付款余额同比减少32.23%，主要原因是本期基建项目尾款减少所致。
- 8、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85.37%，主要原因是本期国内销售减少使得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大幅减少所致。
- 9、财务费用同比增加76.12%，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息收入大幅减少所致。
- 10、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221.18%，主要原因是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 11、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115.51%，主要原因是本期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 12、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508.09%，主要原因是本期旧固定资产处置增加所致。
- 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7.55%，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期大幅减少所致。
- 1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51.07%，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的购买设备款及基建项目款比上期大幅减少所致。

(二)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	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其他计划, 也无任何对外处置公司股份的计划。	2012 年 01 月 31 日	12 个月	履行中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2009 年 08 月 21 日	36 个月	2011 年 9 月 19 日, 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将其所持公司 7,400 万股股份, 无偿划转给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代替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遵守限售承诺。根据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承诺其暂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公司股份的其他计划, 也无任何对外处置公司股份的计划。武汉烽火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票, 自股权划转的过户手续办理完毕之日(即 2012 年 1 月 31 日)起, 继续锁定十二个月;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已公告自 2012 年 8 月 21 日起解除限售。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公司实际控制人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承诺: 1、本院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武汉光迅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武汉光迅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院或本院控制的企业如出售与武汉光迅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资产、业务或权益, 武汉光迅均享有优先购买权; 且本院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武汉光迅的条件与本院或本院控制的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人提供的条件相当; 3、本承诺书已通过本院的内部批准程序批准同意, 亦已取得本院下属子公司同意, 因而本院签署本承诺书的行为代表本院及本院下属子公司的真实意思; 4、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本院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武汉光迅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院在不再持有武汉光迅 5% 及以上股份前, 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承诺的履行情况	履行中				

(四) 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2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0%	至	10%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7,817.59	至	12,284.78
201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1,679,852.2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2 年由于光通讯器件市场低迷，公司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同时销售毛利率下降，营业利润减少。		

(五)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8 月 23 日	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公司四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凌云、建信基金陶灿	公司上半年生产经营情况、下半年公司扩大销售的措施、今后公司延伸产业链的打算、公司目前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等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是 否

董事长：_____

童国华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